

桃園市 102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桃園市三坑國小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102 年 5 月 8 日召開「102 年國家防災日整體規劃第 3 次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二、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6 日召開「102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三、災害防救法及「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於「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以「抗震保安，感動 123」（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200 萬以上學生一起動員參與；蹲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本部規劃辦理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研習活動。
- 二、針對 101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缺失進行檢討修正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融入校園師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中，進而辦理推演、預演及正式演練等相關工作。
- 三、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校園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如何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三坑國小。
- 三、參演單位：三坑國民小學全校師生、警衛、志工共 92 人共同參與演練。

肆、實施時間：

- (一)本校於 102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時 21 分 進行預演。
- (二)本校於 102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 時 21 分 進行正式演練。

伍、演練重點：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辦理）。

陸、實施步驟：

一、計畫與預演階段：

(一) 完成計畫擬定：

- 1、本校於 102 年 6 月 30 日前，依據地震避難掩護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與教育部研習活動要求重點，完成校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 2、本校於 102 年 7 月 15 日前將預定辦理預演日期、次數，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填報。

(二) 宣導活動：

- 1、本校於 102 年 8 月 10 日前對校內教職員工生及家長完成地震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之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 2、利用集會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與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供師生參考利用。
- 3、本校於 102 年 8 月 27 日，針對異動之教職員及各班級導師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的銜接教育訓練，俾利開學後參與預演活動。
- 4、本校於 102 年 9 月 6 日，將本計畫附件「102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

(三) 設施及器材整備：於 102 年 8 月 30 日 期間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四) 避難活動預演：(已納入學校行事曆)。

1、於 102 年 9 月 10 日 早上 9 時 21 分辦理預演活動，以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

2、依據預演狀況隨即進行檢討修正。

二、正式演練階段：

(一)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或喊話器)發布。

(二) 全校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

(三) 1 分鐘後由師長引導疏散至操場司令台，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四) 錄製正式演練實況(3-5 分鐘)。

(五) 學校得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柒、本實施計畫聯絡人：

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邱光慶教官

電話：(02) 77367854 傳真號碼：(02) 33437920

E-mail：kcchiu@mail.moe.gov.tw

桃園縣三坑國小 校長：梁寶丹

電話：(03) 4713627-110 傳真號碼：(03) 4112103

E-mail：paotan1118@yahoo.com.tw

本校承辦人：總務處蒲主任

捌、本地震避難掩護正式演練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教育部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辦理。

總務處：

教導處：

校長：

桃園市 103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桃園市三坑國小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秘書長 103 年 6 月 25 日院臺忠字第 1030139149 號函頒「103 年國家防災日活動綱要計畫」辦理。
- 二、本部 103 年 5 月 20 日召開「103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於「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辦理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蹲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
- 二、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及幼童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如何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三坑國小。
- 三、參演單位：三坑國民小學全校師生、警衛、志工共 81 人共同參與演練。

肆、實施時間：

- (一)本校於 103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21 分 進行預演。
- (二)本校於 103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21 分 進行正式演練。

伍、演練重點：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本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辦理）。

陸、實施步驟：

一、計畫與預演階段：

（一）完成計畫擬定：

- 1、本校於 103 年 8 月 5 日前，依據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實施計畫規定，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 2、本校於 103 年 8 月 15 日前將預定辦理預演日期、次數，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填報。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宣導與強震即時警報測試活動：

- 1、本校於 103 年 8 月 15 日對校內教職員工完成地震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之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 2、本校利用 103 年 9 月 12 日學生集會時機，加強宣導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活動，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上，供師生參考利用。
- 3、本校於 103 年 8 月 27 日，針對異動之教職員及各班級導師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的銜接教育訓練，俾利開學後參與演練活動。
- 4、本校於 103 年 9 月開學後，將本計畫附件「103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

程序」，公告於學校網頁與公布欄，並加強宣導，並利用時機與管道讓學生家長了解本次活動內容。

(四) 避難活動預演：(納入學校行事曆)

- 1、本校於 103 年 9 月 16 日，運用課間活動時間，辦理預演，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
- 2、依據預演狀況進行檢討與修正演練程序及相關配合作為。

二、正式演練階段

- (一)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或喊話器)發布。
- (二) 全校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
- (三) 1 分鐘後由師長引導疏散至操場司令台，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 (四) 錄製正式演練實況(3-5 分鐘)。
- (五) 學校得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柒、本實施計畫聯絡人：

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邱光慶教官

電話：(02) 77367854 傳真號碼：(02) 33437920

E-mail：kcchiu@mail.moe.gov.tw

桃園縣三坑國小 校長：梁寶丹

電話：(03) 4713627-110 傳真號碼：(03) 4112103

E-mail：paotan1118@yahoo.com.tw

本校承辦人：總務處蒲主任

捌、本地震避難掩護正式演練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教育部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辦理。

總務處：

教導處：

校長：